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3]第 ZF273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来贵所审核函（2023）020097 号《关于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收悉。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我们对涉及申报会计师的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审核问询问题的回复中简称与《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如无特殊说明，以下单位均为万元，本说明中如若明细项目金额加计之和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问题 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81%、28.81%、27.84% 和 25.45%，呈下滑趋势，主要原因包括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单位成本增加，前募项目投产新增固定资产折旧且因销售承压，公司产品配置逐步提升导致成本提升等；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952.99 万元、11,430.50 万元、15,820.90 万元和 15,477.06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37%、19.79%、28.04% 和 147.46%，呈增长趋势。根据申报材料，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1 年，最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 2,123.39 万元和 2,376.69 万元，发行人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881.70 万元和 5,805.79 万元；同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3.65 万元和 -1,261.46 万元。2022 年 8 月 11 日，发行人投资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砥科技），发行人称其主要业务为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的研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根据工商公示信息，该公司经营范围中未包含“纺织”“研发”等业务。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结合报告期内产品成本构成，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产品定价方式，发行人及客户议价能力等，量化分析单位成本增加，

产品结构及配置变化等导致业绩下滑的具体情况，并说明影响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是否持续，发行人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2）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升的原因、合理性，结合报告期内对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相关客户信用状况是否存在恶化的情况；（3）量化分析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原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是否一致，并说明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未在转股期选择转股，发行人是否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影响发行人现金流量的相关因素是否持续，发行人是否持续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相关规定；（4）结合发行人投资中砥科技相关投资协议主要内容，中砥科技经营范围，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的研发业务的收入及占比、毛利及占比等的具体情况，与发行人报告期内交易或技术合作情况，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相关性，发行人历次投资的时间和金额、是否均已全额实缴等，说明认定相关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的理由是否充分、谨慎，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结合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1）（2）（3）涉及的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

一、结合报告期内产品成本构成，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产品定价方式，发行人及客户议价能力等，量化分析单位成本增加，产品结构及配置变化等导致业绩下滑的具体情况，并说明影响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是否持续，发行人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

（一）结合报告期内产品成本构成，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产品定价方式，发行人及客户议价能力等，量化分析单位成本增加，产品结构及配置变化等导致业绩下滑的具体情况

1、整体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毛利率、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同比变化	金额	同比变化	金额	同比变化	金额
营业收入	10,495.49	-9.62%	56,415.20	-2.30%	57,745.46	40.63%	41,061.02
综合毛利率	25.97%	增加 0.91 个百分点	28.07%	下降 0.93 个百分点	29.00%	下降 1.00 个百分点	30.00%
毛利	2,725.51	-6.34%	15,835.18	-5.45%	16,748.15	35.96%	12,318.88

2021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幅较大，虽然综合毛利率略有下降，毛利仍实现了大幅增长。2022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均略有下降，整体带动毛利也有所下降。2023年1-3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导致毛利有所下降。

2、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拉幅定形机，拉幅定形机销量、单位售价和收入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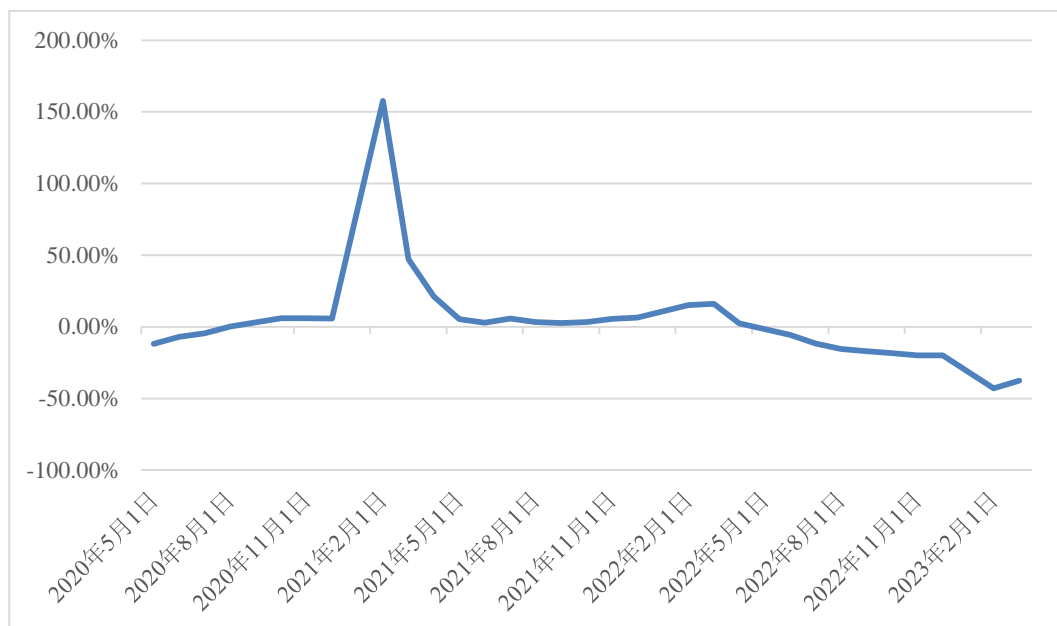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数量/ 金额	同比变化	数量/ 金额	同比变化	数量/ 金额	同比变化	数量/ 金额
拉幅定形机销量	44	-13.73%	238	-5.56%	252	39.23%	181
拉幅定形机单位售价	227.03	3.83%	218.66	-1.78%	222.62	2.08%	218.09
拉幅定形机收入	9,989.46	-11.35%	52,479.34	-6.46%	56,100.79	42.12%	39,474.68
拉幅定形机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18%	下降 1.85 个百分点	93.02%	下降 4.13 个百分点	97.15%	增加 1.02 个百分点	96.14%

2022年和2023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宏观经济下行导致拉幅定形机销量下降。

2022年以来，全球地缘政治波动、通胀高企等宏观因素持续影响，经济复苏转弱。我国纺织行业面临的外部发展环境比较严峻，市场需求疲弱、原料成本高企、贸易环境更趋复杂，经济运行压力显著加大，行业运行面临较大下行压力。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中国纺织业营业利润情况自2022年以来，呈现出增势走弱，逐步承压，衰退减少的情况，具体如下：

中国纺织业营业利润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在宏观经济下行、纺织行业承压的背景下，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也随之波动，导致公司 2022 年和 2023 年 1-3 月的营业收入下降。

3、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单位售价、单位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同比变化	金额	同比变化	金额	同比变化	金额
拉幅定形机单位售价	227.03	3.83%	218.66	-1.78%	222.62	2.08%	218.09
拉幅定形机单位成本	169.59	5.91%	160.13	1.40%	157.92	2.98%	153.35
拉幅定形机毛利率	25.30%	上升 0.25 个百分点	27.38%	下降 1.68 个百分点	29.06%	下降 0.62 个百分点	29.69%
主营业务毛利率	25.45%	上升 0.38 个百分点	27.84%	下降 0.96 个百分点	28.81%	下降 1.00 百分点	29.81%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拉幅定形机，因此拉幅定形机毛利率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接近。报告期内，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单位售价整体略有增长，但由于单位成本增长比例大于单位售价的增长比例，因此毛利率整体略有下降。

(1) 单位售价分析

1) 产品定价方式

发行人主要以生产成本为基础协商确定产品售价。

2) 发行人及客户议价能力

发行人定位于中高端市场。低端定形机工艺简单、市场准入门槛低，竞争较为激烈。中高端产品工艺复杂、门槛较高，因此行业竞争者相对较少。经过多年积累，发行人技术经验和品牌影响力逐年提升，同时凭借产品工艺适应性广以及售后服务好等多重优势，市场地位逐步提高，议价话语权和主动权有一定程度的提升。发行人在业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的销量保持在全国同类产品的前二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拉幅定形机单位售价有所提升，发行人在产品定价和议价能力方面不存在影响其盈利能力的重大不利情形。

(2) 单位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单位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直接材料	136.98	60.34%	130.01	59.46%	131.63	59.13%	126.80	58.14%
直接人工	15.84	6.98%	14.45	6.61%	12.70	5.70%	13.14	6.03%
制造费用	16.77	7.39%	15.67	7.17%	13.59	6.10%	13.42	6.15%
合计	169.59	74.70%	160.13	73.23%	157.92	70.94%	153.35	70.32%

2020年和2021年，发行人拉幅定形机单位成本占收入的比例接近；2022年和2023年1-3月，成本占收入的比例有所增加，即毛利率有所降低，主要系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均有所增加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1) 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拉幅定形机的基础配置进行升级，以提高设备整体性能，部分拉幅定形机产品选配了规格更高的配件，如燃烧器等，选配升级配件的产品成本较高。同时，在宏观经济下行背景下，为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未同比例提升产品售价，因此直接材料占比也略有增加。

2) 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人员数量、工资及拉幅定形机产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人、万元/人/年、台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生产人员	292	293	317	210
生产人员平均工资	12.29	10.91	12.75	11.52
拉幅定形机产量	47	161	291	192
拉幅定形机销量	44	238	252	181

注：生产人员数量系当期各月末生产人员数量的平均值；2023年1-3月生产人员平均工资进行了年化处理。

2021年，为应对快速增长的业务规模以及新项目的投产，公司扩大生产人员数量。2022年以来，公司生产人员数量未明显减少，但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销售承压，产量下降使得发行人单位产品直接人工增加。2022年，单台拉幅定形机的直接人工较上一年同比增长13.78%，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提高了近一个百分点。

3) 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产200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1,932.46	-	3,490.83	7,421.28
“员工宿舍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	-	1,237.14	60.00
合计	1,932.46	-	4,727.98	7,481.28

报告期内，发行人拉幅定形机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台

指标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

指标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产能	86.25	245	245	145
产量	47	161	291	192
产能利用率	54.49%	65.71%	118.78%	132.41%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募项目投产新增固定资产。同时受整体经济下行影响，公司订单增加不及预期，2022年和2023年1-3月，发行人产能利用率较低。上述情形综合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折旧增加。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为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一方面发行人销售承压、产量降低，导致规模效应无法体现，单位成本升高；另一方面在发行人提高产品配置拉高成本时，为提高产品竞争力并未同比例提高产品售价。

（二）说明影响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是否持续，发行人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

1、影响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是否持续

宏观经济下行因素正逐步减弱，具体分析如下：

（1）下游企业对未来市场展望良好

1) 行业统计数据

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调查测算，一季度我国纺织行业综合景气指数为55.6%，较上年同期和2022年四季度分别回升13和8.6个百分点，扭转了2022年以来持续位于50%荣枯线以下的收缩态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一季度我国限额以上单位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9%，增速较上年同期回升9.9个百分点，在粮油食品、烟酒等基本生活类商品中居于前列。同期，网上穿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8.6%，增速较上年同期回升7.7个百分点，恢复力度好于吃类、用类商品。

根据中国棉纺织业行业景气报告，2023年5月，中国棉纺织景气指数为50.0，较4月上升0.7，位于临界点，行业景气水平有所回升。

2) 下游客户情况

根据迎丰股份的年度报告披露，2023 年，国内方面，随着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恢复和线下消费场景加快拓展，内需消费市场有望逐步恢复。

根据申洲国际年度报告披露以及中信证券研究部的分析，整体来看，外部不利因素对于该公司生产销售的影响已逐步消散，大客户库存持续去化，公司订单有望实现逐季改善，并在下半年重回收入增长轨道。

综上，发行人处于行业中游，尽管下游客户业绩复苏通过产业链向上传导仍需一定时间，但总体而言，宏观经济下行因素正逐步减弱，从中长期来看，影响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不可持续。

（2）政策支持逐步加码

2022 年以来，国家陆续出台政策拉动整体经济发展及纺织行业发展，比如 2022 年 10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 2022 纺织服装“优供给促升级”活动的通知》，2022 年 12 月 15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十四五”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等，均利好纺织行业的发展。

（3）发行人在手订单情况良好，新产品将驱动业绩增长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在手订单金额为 4.39 亿元，较 2022 年末在手订单增长了 14%。同时，在手订单中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的占比正在逐步提升，成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的重要驱动因素。

2、发行人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

（1）加快产业链布局，合理利用产能，提高产能利用率

发行人积极加快产业链布局，自后整理工序向前道工序拓展，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实现新产品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高温智能染色机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截至 2023 年 5 月末，发行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的在手订单金额为 3,142.00 万元，高温智能染色机的在手订单金额为 4,724.22 万元。因发行人产品在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上具有一定的相通性，发行人将部分产能用于生产其他产品，有效提升了整体产线的产能利用率以降低单位成本。

（2）维系现有客户关系并积极拓展新市场

公司一方面加强与现有客户的沟通联系,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响应客户反馈,通过完善、及时的售前咨询、售中及售后服务维系现有客户关系;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推出新产品完善产品矩阵,提升一体化服务能力,向纺织机械综合服务提供商发展。发行人在手订单充足,截至2023年3月末,发行人在手订单金额为4.39亿元,较2022年末在手订单增长了14%。此外,发行人2020年、2022年全年未参加展会,无法在国内外通过展会形式开拓新客户。发行人于2023年6月赴意大利参加展会,进一步拓展海外客户,拓展新的业务增长市场。

二、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升的原因、合理性,结合报告期内对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相关客户信用状况是否存在恶化的情况

(一)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升的原因、合理性,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1、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升的原因、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3年3月末	2022年度/ 2022年末	2021年度/ 2021年末	2020年度/ 2020年末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5,477.06	15,820.90	11,430.50
营业收入	10,495.49	56,415.20	57,745.46	41,061.02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147.46%	28.04%	19.79%	19.37%

注:2023年1-3月/2023年3月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数据未经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不断增加,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应升高。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为受宏观经济影响,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导致支付公司货款延后,公司本着同客户长期合作的理念,未苛求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进行付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3年1-3月/ 2023年3月末	2022年度/ 2022年末	2021年度/ 2021年末	2020年度/ 2020年末
恒天立信	未披露	9.60%	7.94%	10.06%
海大股份	未披露	28.78%	17.47%	22.88%
上工申贝	84.64%	20.20%	18.22%	17.86%
卓郎智能	259.66%	60.69%	64.65%	88.49%
慈星股份	154.16%	40.28%	31.80%	37.06%
杰克股份	75.31%	16.83%	13.86%	13.14%
平均值	143.44%	29.40%	25.66%	31.58%
平均值 (剔除卓郎智能)	104.70%	23.14%	17.86%	20.20%
远信工业	124.82%	24.28%	17.16%	16.86%

报告期内，卓郎智能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主要系其有较多关联方的应收账款，且由于卓郎智能无法就相关关联方的偿付能力及意愿提供充分资料，其2022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了非标准保留意见。因此对剔除卓郎智能后的数据进行比较。

由上表可知，2022年，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发行人与行业整体变化趋势一致。

2、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1) 前五大客户信用政策及变化

1) 2023年1-3月前五大客户信用政策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收款政策
1	祁阳市宇鸿纺织品科技有限公司	1,292.04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65%，5%尾款在验收后12个月收取
2	汕头市潮南区远景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677.88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30%，发货阶段收取70%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收款政策
3	长胜纺织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648.67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4	浙江紫竹梅印染有限公司	628.32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5	明新梅诺卡（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	592.92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0%，10%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合计		3,839.83	-

2) 2022 年度前五大客户信用政策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收款政策
1	广西福泰印染有限公司	3,656.58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20%，发货阶段收取 60%，验收阶段收取 15%，5%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2	浙江鸿大印染集团有限公司	3,557.91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70%
3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1,920.87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55%，15%尾款在验收后 15 天收取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562.91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55%，15%尾款在验收后 15 天收取
	小计	3,483.78	-
4	拜泉县经济合作促进局	2,741.59	支付合同总额 20% 预付款后合同生效，收妥定金后 45 天交付第一批设备，收妥当批货款 70% 后，安排交付第二批设备，以此类推，至所有设备交付完成
5	佛山市三水德茂盛纺织有限公司	1,496.43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佛山市三水华通盛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88.50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70%
	小计	1,684.93	-
合计		15,124.79	-

3) 2021 年度前五大客户信用政策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收款政策
1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4,007.35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55%，15% 尾款在验收后 15 天收取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31.24	-
	小计	4,038.59	-
2	佛山市中汇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832.96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 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3	浙江新益印染有限公司	1,673.35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 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0%，10% 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4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1,662.10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 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5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1,424.78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 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合计		10,631.78	-

4) 2020 年度前五大客户信用政策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收款政策
1	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	1,657.86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55%，15% 尾款在验收后 15 天收取
	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	1,440.36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55%，15% 尾款在验收后 15 天收取
	GAIN LUCKY (VIETNAM) LIMITED	1,172.99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0%，10% 尾款在验收后 90 个工作日收取
	小计	4,271.21	-
2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2,042.48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70%
3	清远万家丽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1,815.04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70%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收款政策
4	广东弘益纺织有限公司	1,274.34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 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5	广西桂平立泰隆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1,048.67	合同签署阶段收取 30%，发货阶段收取 65%，5% 尾款在验收后 12 个月收取
合计		10,451.74	-

注 1: GAIN LUCKY (VIETNAM) LIMITED、宁波大千纺织品有限公司与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

注 2: 佛山市三水德茂盛纺织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华通盛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

注 3: 2021 年发行人向宁波大千进出口有限公司确认的收入系配件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收款方式为一般分三阶段支付，签署合同时、发货时、产品安装验收完毕后的 12 个月内各支付一定比例的货款。发行人一般会要求客户在销售合同签署阶段支付 30% 货款，发货阶段共支付 85%-95% 货款，剩余 5%-15% 款项在验收后 12 个月内支付，即发行人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1 年。报告期内，发行人收款政策和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政策变化的情形。

（二）结合报告期内对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相关客户信用状况是否存在恶化的情况

1、发行人对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1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20.00%	220.00
普宁市特光漂染有限公司	290.00	289.92	20.00%	57.99
杭州正洋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220.00	220.00	20.00%	44.00
浙江龙虹印染有限公司	219.28	218.87	20.00%	43.79

发行人1年以上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是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其余1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金额比较分散。发行人均按照会计准则对上述客户计提了坏账准备。

2、相关客户信用状况是否存在恶化的情况

经公开信息查询，截至2023年3月31日，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及应收账款账龄1年以上的主要客户信用情况列式如下：

客户名称	是否存续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未履行法定义务被限制高消费	是否未按时履行法律义务被法院强制执行	报告期内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纠纷	是否走访	是否函证
浙江鸿大印染集团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注2	是	是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否	是	是
汕头市羽丰布业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注3	是	是
佛山市三水德茂盛纺织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否	是	是
佛山市三水华通盛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否	是	是
汕头市潮南区盛汇染织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否	是	是
普宁市特光漂染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是
杭州正洋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是
浙江龙虹印染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否	注4	是	是

注1：佛山市三水德茂盛纺织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华通盛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注2：报告期内浙江鸿大印染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因劳动争议被起诉的情形，其注册资本16,000

万元，违约风险小。

注3：报告期内汕头市羽丰布业有限公司存在一起诉讼，已于2020年完结，目前公司仍在持续经营中，违约风险小。

注4：报告期内浙江龙虹印染有限公司存在作为被告的诉讼纠纷，原告均已撤诉，不会影响其与公司的后续还款安排。

截至2023年3月31日，发行人上述客户均处于存续状态，不存在信用情况恶化、公司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等情形，具备还款能力。截至2023年3月31日，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及应收账款账龄1年以上的主要客户存在诉讼纠纷等负面事项，但不影响其与公司的后续还款安排。

1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于1997年2月17日成立，是集针织机、针织布染整加工、织布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为当地针织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占地总面积1.7万平方米，其中生产用地面积15,200平方米，厂房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与发行人自2018年起有合作，主要系应政府要求，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进行印染企业集中搬迁入园，搬迁入园后产能为30,000吨。

汕头喜达兴对应款项未收回的原因为：受整体经济下行的影响，汕头喜达兴资金紧张，目前已在与银行沟通融资事宜。

3、发行人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2023年5月末，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期末余额	15,477.06	15,835.90	11,430.50	7,952.99
期后回款	3,128.61	3,766.45	7,305.39	6,970.53
回款比例（%）	20.21%	23.78%	63.91%	87.65%

截至2023年5月末，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分别为87.65%、63.91%、23.78%和20.21%，发行人应收账款均处于有序回款之中。

综上，发行人均按照会计准则计提坏账准备，项目组对应收账款主要客户进

行了核查，上述客户均不存在已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等情形，具备还款能力，且期后仍在陆续回款，发行人对上述客户的坏账准备已充分计提。

三、量化分析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原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是否一致，并说明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未在转股期选择转股，发行人是否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影响发行人现金流量的相关因素是否持续，发行人是否持续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相关规定

（一）量化分析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原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是否一致

1、量化分析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原因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3.31/2023年1-3月	2022.12.31/2022年度
净利润	953.02	7,694.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	42.30
信用减值准备	253.23	690.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6.86	1,960.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23.41	105.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23.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5.76	-2.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25.15	91.86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2.32	-11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1,378.18	10,385.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188.15	-7,807.60

项目	2023.3.31/2023年1-3月	2022.12.31/2022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769.66	-13,423.05
其他	3.4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46	-353.65

2022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1）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受宏观经济整体下行的影响，发行人拉幅定形机的销售有所下降，期末发出商品及在手订单减少使得预收款项减少。同时，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发行人采购额下降，期末应付账款相应减少。（2）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宏观经济下行，发行人客户资金紧张。发行人为保持良好客户关系未苛求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进行付款，导致应收款项增加。

发行人2021年1-3月、2022年1-3月以及2023年1-3月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48.77万元、-2,771.47万元以及-1,261.46万元。公司第一季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系公司惯例，发行人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在一季度发放奖金及春节前统一支付供应商采购货款，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多。

2、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恒天立信（万港元）	未披露	-17,137.40	26,412.70	55,734.30
海大股份	未披露	105.30	135.72	59.35
上工申贝	-13,662.45	5,934.64	7,589.19	31,995.66
卓郎智能	-18,386.40	7,359.00	8,591.20	-109,262.10
慈星股份	19,139.78	-758.52	-14,361.40	3,711.25
杰克股份	31,775.44	88,445.21	-19,792.72	91,436.22
远信工业	-1,261.46	-353.65	152.29	15,400.64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恒天立信、上工申贝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化趋势一致。发行人与卓郎智能、慈星股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化趋势大体一致，

其中卓郎智能主要从事纱线加工机械的经营，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协会出具的《2020 年全年纺织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报告》，纺纱机械整体业绩下滑较印染及后整理机械等其他纺织机械更多；慈星股份 2023 年 1-3 月应付款项增多，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海大股份整体规模较小，各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杰克股份除 2021 年外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化趋势与发行人一致，2021 年杰克股份因市场回暖业绩上升而扩大了生产规模使得原材料增加、产成品战略库存增加从而使得当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

综上，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趋势基本一致。

（二）说明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未在转股期选择转股，发行人是否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影响发行人现金流量的相关因素是否持续，发行人是否持续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相关规定

1、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未在转股期选择转股，发行人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

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具有足够的现金流支付债券本息。公司将根据本次可转债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偿债风险较低。具体分析如下：

（1）利息偿付能力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8,646.70 万元，假设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及到期时均不转股，根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 股上市公司发行的 6 年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 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利率中位数情况，测算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需支付的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市场利率中位数	0.50%	0.70%	1.00%	1.80%	2.50%	3.00%
利息支出（万元）	143.23	200.53	286.47	515.64	716.17	859.40
利息保障倍数	60.63	43.31	30.31	16.84	12.13	10.10

注：上表中测算的利息保障倍数=合并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合并利润总额采用 2022 年的数据。

根据上表测算，公司本次发行的债券存续期内各年需偿付利息的金额相对较低，公司的合并利润总额能够较好地覆盖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利息支出，付息能力较强。

(2) 本金偿付能力

假设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均未转股，存续期内也不存在赎回、回售的相关情形，按上述利息支出进行测算，公司债券持有期间需支付的本金和利息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计算公式
最近三年平均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7,473.50	A
可转债存续期内预计净利润合计	44,840.98	B=A*6
截至报告期末可动用资金余额	20,334.16	C
本次可转债最大发行规模	28,646.70	D
模拟可转债年利息总额	2,721.44	E
可转债到期赎回溢价	4,297.01	F
可转债本息偿付	35,665.14	G=D+E+F
现有货币资金金额及6年盈利合计	65,175.15	H=B+C

注1：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可动用资金余额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并剔除受限资金和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注2：出于谨慎考虑，假定可转债到期均未转股，可转债到期赎回溢价参考发行公告日在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期限为6年、评级为A的7只创业板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大到期赎回价格确定为15%。

按前述利息支出进行模拟测算，公司在可转债存续期6年内需要支付利息共计2,721.44万元，到期需支付本金28,646.70万元，赎回溢价4,297.01万元，可转债存续期6年本息合计35,665.14万元。而以最近三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进行模拟测算，公司可转债存续期6年内预计净利润合计为44,840.98万元，再考虑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的可动用资金余额20,334.16万元，足以覆盖可转债不转股的假设下的债券本息金额。

(3) 公司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共有5.55亿元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4.55亿元。本次发行完成后，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未在转股期选择转股，发行人银行授信未使用额度可为公司提供资金保障，降低可转债

到期兑付时的偿债风险。

此外，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款项融资金额达 3,535.77 万元，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良好的变现能力，亦能够用于偿付可转债本息。

综上所述，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未在转股期选择转股，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还本付息能力较强，偿债风险较低。

2、影响发行人现金流量的相关因素是否持续

(1) 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是否持续

宏观经济下行使得发行人预收款项减少，应收款项增大，但宏观经济下行因素正逐步减弱，具体参见本回复报告问题 1 的回复之“一/（二）”。

(2) 一季度发放奖金及春节前统一支付供应商采购货款的方式的影响是否持续

一季度发放奖金及春节前支付供应商货款系发行人惯例，且该行为不会影响发行人全年的现金流量情况。

3、发行人将持续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相关规定

根据前述分析和测算，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具备合理原因；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7,473.50 万元，能够覆盖公司债券第一年至第六年单年利息支出。因此，公司可以持续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关于“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和“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的规定。

四、结合发行人投资中砥科技相关投资协议主要内容，中砥科技经营范围，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的研发业务的收入及占比、毛利及占比等的具体情况，与发行人报告期内交易或技术合作情况，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相关性，发行人历次投资的时间和金额、是否均已全额实缴等，说明认定相关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的理由是否充分、谨慎，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结合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 结合发行人投资中砥科技相关投资协议主要内容，中砥科技经营范围，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的研发业务的收入及占比、毛利及占比等的具体情况，与发行人报告期内交易或技术合作情况，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相关性，发行人历次投资的时间和金额、是否均已全额实缴等，说明认定相关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的理由是否充分、谨慎，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发行人投资中砥科技相关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年9月22日，发行人与中砥科技签订了《关于投资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协议》，双方就股权构成、出资时间等事项进行了约定，投资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将是一个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决定和处理事务能力，按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章程行事。

2、甲方（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灵池路5号科技孵化器1幢2楼，乙方（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支持甲方开展日常经营活动。

3、股权构成为：公司由8个股东投资：

股东一：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俞跃斌，法定地址：浙江省新昌县三花路2号，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3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

4、乙方投资款需在2022年10月30日前到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未尽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2、中砥科技的经营范围，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的研发业务的收入及占比、毛利及占比等的具体情况，与发行人报告期内交易或技术合作情况，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相关性，发行人历次投资的时间和金额、是否均已全额实缴

中砥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BWTQUP03
法定代表人	胡旭东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灵池路5号科技孵化器1幢2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成立日期	2022年8月11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创业空间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商标代理；版权代理；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工业设计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智能纺织机械相关技术的开发

中砥科技为由新昌县政府牵头，联合技术团队、新昌纺机企业代表共同组建的智能纺机联合体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的研发，发行人作为纺织企业代表认缴出资 48.00 万元，持有其 4.00% 的股权，相关金额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一次性完成实缴。

最近一年及一期，中砥科技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2023年1-3月	2022年末/2022年度
总资产	944.78	947.50
净资产	945.82	981.30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35.47	211.30

注：中砥科技 2022 年净利润主要为政府补助。

由于中砥科技成立时间较短，目前尚处于初始研发阶段，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中砥科技智能纺织机械研发业务尚未形成营业收入及利润。报告期内，中砥科技与发行人不存在交易及技术合作的情形。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纺织印染设备的生产销售，中砥科技主要以区块链、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技术为基础，开展纺织异构装备信息互联互通系统、纺织品品质视觉检测云平台、纺织数字孪生系统等纺织装备智能化模块的研发和生产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性较高。

3、认定相关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的理由充分、谨慎，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以下简称“《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对财务性投资的认定标准主要如下：

“（一）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四）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中砥科技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在研项目	主要内容	研发进度
1	基于深度学习的针织物瑕疵在线检测技术研究	针对针织袜在线检测技术和检测系统产品开发开展研究，解决基于图像的针织袜疵点检测关键技术，开发相应的智能算法，研制适用性检测装置并提供用户使用	研发中

序号	在研项目	主要内容	研发进度
		用	
2	纺织印染生产数字孪生关键技术研究	针对印染过程的数字化生产，利用孪生技术，建立印染生产过程的数字化模型，并形成核心智能模块，供智能制造集成商在构建印染企业智能工厂时采用	研发中
3	基于 OPC UA 规范的纺织设备采集及信息交互模块研制	将纺织设备的信息化接口进行网关封装，企业多种数据协议接口在通过网关收集后，网关内部根据 OPC UA 规范进行集成，并以统一 OPC UA 规范输出，便于信息集成商调用，形成多输入单输出的标准接口，方便设备集成和联网	研发中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中砥科技出资结构及股东背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东背景
1	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0.00	30.00%	新昌县政府直属的国有独资企业
2	新昌数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25.00%	由浙江理工大学、浙江大学等高校的纺织机械、软件开发相关技术团队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
3	宁波产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5.00%	杭州趣链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孙公司，主要业务为结合区块链技术，提供产业数字化解决方案
4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8.00	4.00%	发行人
5	浙江锦马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8.00	4.00%	新昌县本土企业，主要从事纺织、印染和针织行业智能控制系统开发
6	浙江康立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48.00	4.00%	新昌县本土企业，为自动化与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和纺机控制系统制造商
7	浙江日发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8.00	4.00%	新昌县本土企业，主要从事成套纺织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8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48.00	4.00%	新昌县本土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纺纱、织造和印染设备等纺织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合计		1,200.00	100.00%	-

由上述表格内容可知，中砥科技股东均具有纺织印染、数字化运营行业相关背景，或为政府直属的国有独资企业，中砥科技在研项目均与纺织机械设备相关，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性较高。对中砥科技的参股可为发行人纺织印染设备的数字化、信息化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加快公司技术创新，促进公司实现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系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符合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认定相关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的理由充分、谨慎，符合相关要求。

（二）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中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主要构成	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货币资金	17,026.47	银行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	否
其他应收款	566.66	押金、保证金、代扣代缴款项及备用金	否
其他流动资产	279.17	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预缴企业所得税	否
长期股权投资	-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	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0	投资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00% 股权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5.53	预付房屋、设备款	否

1、货币资金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17,026.47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银行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

3、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为 566.66 万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代扣代缴款项和备用金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79.17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和预缴企业所得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 48.00 万元，系对参股公司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相关技术的开发，该笔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的产业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公司不以短期获利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305.53 万元，主要为预付房屋、设备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不存在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2 年 8 月 1 日）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具体分析如下：

1、类金融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情形。

2、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经营或拟经营金融业务情形。

3、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者拟实施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的情形。

4、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设立或拟设立，投资或拟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5、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拆借资金的情形。

6、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委托贷款的情形。

7、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会计师核查情况及结论】

针对上述事项，发行人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年度报告》《审计报告》；

2、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收入成本明细表，对发行人单位售价及成本变化情况定量分析，了解业绩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3、查阅国家行业政策、行业研究报告，同行业可比公司及下游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等资料，了解行业当前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4、访谈发行人相关负责人，了解产品配置升级的具体情况，了解发行人市场拓展方式；

5、获取发行人员工花名册及工资表，分析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6、获取发行人在手订单情况；

7、获取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对发行人高管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信用政策，分析及了解发行人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变化情况；

8、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明细表、期后回款明细，核查发行人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9、对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进行了网络核查、走访或函证程序；

10、查询公开市场可转债利率情况，获取发行人货币资金及银行授信资料，核查发行人是否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

11、取得发行人投资中砥科技相关的投资协议、投资款支付凭证；

12、取得中砥科技公司章程、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研发项目立项报告等资料；

13、访谈发行人相关负责人，了解发行人投资中砥科技的背景、目的以及与主营业务的关系；

14、查阅发行人最近一期财务报告，获取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科目明细表，判断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

15、查阅有关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是否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逐项对比分析。

发行人会计师的核查结论：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业绩下滑主要系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一方面发行人销售承压、产量降低，导致规模效应无法体现，单位成本升高；另一方面在发行人提高产品配置拉高成本时，为提高产品竞争力并未同比例提高产品售价。发行人关于未来市场的分析、影响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是否持续及应对措施的有效性的说明与我们在核查过程中了解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2、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提高的原因及合理性的说明与我们在核查过程中了解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客户信用状况不存在恶化的情况。

3、发行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的说明与我们在核查过程中了解的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趋势基本一致。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未在转股期选择转股，发行人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影响发行人现金流量的相关因素正逐步减弱，发行人持续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相关规定。

4、认定发行人投资中砥科技不属于财务性投资的理由充分、谨慎，符合相关要求；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问题 2. 发行人本次拟通过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28,646.70 万元用于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项目涉及新产品、新业务，达产后将新增年产 700 台自动染色机及自动输料系统和 200 台废气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的生产能力，项目尚未取得环评、能评相关审批文件。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辉智能），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巴苏尼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苏尼智能）、浙江远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泰智能），其中，巴苏尼智能由发行人、佛山市远景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远景禾创）、冯琳琳、施敏分别持股 57%、

33%、5%和 5%，远泰智能由发行人、黄北洋和李先东分别持股 60%、20%和 20%；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为发行人向远辉智能提供借款，用于项目建设，远泰智能与巴苏尼智能以公允价格向远辉智能租赁设备及厂房，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以下简称少数股东）不同比例增资或借款；申报材料称，发行人已与少数股东签署合作协议，引入相关主体的原因为公司需借助少数股东的技术、行业经验或资源，实现相关产品的产业化。前述合作协议的签署主体除少数股东外，还涉及未出资主体佛山市蔚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山环保）、佛山市巴苏尼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苏尼机械）等。本次募投项目涉及产品均已实现销售，预计达产后毛利率为 29.07%，高于发行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毛利率。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本次募投项目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后续取得环评、能评等相关批复的计划及具体时间安排，是否存在不确定性；（2）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与现有产品的具体区别，涉及新工艺、新产品的具体情况，公司现有与募投项目相关的技术、人员、专利储备情况，对相关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进度，是否需要持续的大额资金投入，是否存在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以及对发行人的影响；（3）结合签署合作协议的背景及主要条款内容，详细说明公司通过新设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引入少数股东的实力，相关股东是否属于关联方，其提供技术、行业经验和资源并帮助实现产品产业化的具体体现及最新进展；合作方提供的相关技术的具体内容，是否权属清晰，是否存在侵权风险，相关技术是否已有成功应用案例，是否为行业通用技术，是否存在技术落后，产业化及量产进度、客户开拓不及预期等风险；（4）少数股东不进行同比例增资或借款的原因、合理性，是否存在潜在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合作协议涉及非入股第三方的必要性、合理性，后续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持股计划和安排，发行人能否持续控制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投项目实施是否存在不确定性，募投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8 中的相关要求；（5）本次募投项目涉及产品实现销售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及交付周期、销售对象、复购情况、订单逐月滚动增长情况、在手订单数量及金额等，结合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产业化进度及安排、未来产能释放计划、行业发展情况、预计市场占有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类似产品扩产计划等，说明相关在手订单、行业需求是否足以支撑未来产能释放，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发行人应对措施及有效性；（6）分产品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的单位价格、单位成本、毛利率等关键参数情况，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高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原因、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同或类似项目是否一致，并对相关关键参数变动对效益预测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7）结合本次募投项目投资建设的具体安排、进度以及公司的折旧摊销政策等，对比同行业折旧摊销政策情况，说明是否存在较大差异，量化分析相关折旧或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2）（5）（6）（7）涉及的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律师核查（1）（3）（4）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核查（6）（7）并发表明确意见。

【发行人回复】

一、分产品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的单位价格、单位成本、毛利率等关键参数情况，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高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原因、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同或类似项目是否一致，并对相关关键参数变动对效益预测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

（一）分产品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的单位价格、单位成本、毛利率等关键参数情况，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高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原因、合理性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关键参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高温智能染色机	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测算单位价格	53.00	87.25
测算单位成本	38.19	59.81
测算毛利率	27.94%	31.45%

注：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存在不同的配置，实际销售价格已根据募投测算的产品结构加权平均处理，数据截至 2023 年 5 月末。

1、单位价格

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测算单位价格和实际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高温智能染色机	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测算单位价格	53.00	87.25
实际销售价格	51.49	89.00

注：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存在不同的配置，实际销售价格已根据募投测算的产品结构加权平均处理，数据截至 2023 年 5 月末。

由上表，本次募投各产品的测算价格与实际销售价格较为接近。

2、毛利率

（1）综合毛利率

由于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与发行人原有主要产品均为纺织染整机械，且在生产工艺和技术上具有相似性，在潜在客户群体上有较大的重合，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产品的毛利率主要参考公司历史毛利率水平综合确定。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率分别为 30.00%、29.00%、28.07%和 25.97%。本次募投项目的综合毛利率为 29.07%，发行人最近三年平均毛利率为 29.02%，两者较为接近。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毛利率水平较低，主要受春节开工率不足等因素影响，系季节性因素导致。同时，2023 年 1-3 月毛利率较 2022 年 1-3 月增加了 0.91 个百分点，有所增长。

未来，随着下游市场开始复苏，公司的销量及产能规模逐步回升，毛利率水平有望提升。因此，募投项目的测算毛利率与最近三年平均水平持平，具有合理性。

（2）分产品毛利率

高温智能染色机在市场上存在相似竞品（三枝技术染色机最近三年平均毛利率为 40.12%），考虑到公司作为行业新进入者且市场存在一定的竞争，因此本次募投测算的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和公司历史毛利率水平，具有谨慎性。

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是拉幅定形机的配套设备，系发行人结合客户需求自

主研发的新型产品，目前同行业上市公司没有相同产品的披露。发行人在拉幅定形机领域议价能力较强且目前该设备竞争相对较小，因此毛利率略高于发行人历史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性。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的单位价格、单位成本、毛利率等关键参数选取谨慎、合理。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与发行人最近三年平均毛利率接近，高于最近一期毛利率主要系季节因素导致，具有合理性。

（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同或类似项目是否一致，并对相关关键参数变动对效益预测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

1、本次募投项目关键参数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同或类似项目一致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与同行业公司相同或类似项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预计年销售收入	毛利率	税后内部收益率	静态投资回收期
杰克股份	年产 100 万台智能节能工业缝纫机项目	177,150.00	未披露	20.70%	4.68 年（不含建设期）
	年产 2 万台特种工业缝纫机技改项目	33,485.00	未披露	33.21%	3.40 年（不含建设期）
	年产 300 台自动裁床技改项目	15,000.00	未披露	25.22%	3.89 年（不含建设期）
	杰克高端缝制装备智能制造中心	388,547.49	27.62%	23.71%	6.25 年
上工申贝	台州制造基地项目	80,000.00	28.42%	12.10%	7.5 年
三枝技术 (未上市)	三枝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	71,435.44	未披露	22.24%	6.92 年（含建设期）
	浙江德仕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染色机智能装备产业项目	38,065.03	未披露	16.12%	7.94 年（含建设期）
	三枝克朗茨改扩建及数字化升级项目	27,113.58	未披露	17.81%	7.94 年（含建设期）
平均值		103,849.57	28.02%	21.39%	-
本次募投项目	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	54,550.00	29.07%	17.03%	7.05 年（含建设期）

注 1：数据来源于（拟）上市公司公告；

注 2：杰克股份“杰克高端缝制装备智能制造中心”项目、上工申贝“台州制造基地项目”项目未披露静态投资回收期是否包含建设期。

由上表可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的毛利率等关键参数与同行业公司相同或类似项目相近，税后内部收益率与静态投资回收期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建设项目的数值区间，与同行业公司具有可比性。

2、敏感性分析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项目综合毛利率为 29.07%；若未来发行人无法有效控制产品的生产成本，或市场竞争发生变动、导致产品价格发生变动，均将对本次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中，产品单位成本、产品单价作为效益测算过程中最为关键的参数，对项目的经济效益指标影响较大，具体敏感性分析如下：

（1）产品单位成本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其他条件保持不变，预测期内单位成本变动对本次募投项目完全达产后盈利预测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内部收益率	投资回收期
单位成本上升 9%	54,550.00	42,176.36	22.68%	10.11%	9.27
单位成本上升 6%	54,550.00	41,015.55	24.81%	12.53%	8.31
单位成本上升 3%	54,550.00	39,854.73	26.94%	14.83%	7.60
原始测算数据	54,550.00	38,693.91	29.07%	17.03%	7.05
单位成本下降 3%	54,550.00	37,533.09	31.20%	19.13%	6.62
单位成本下降 6%	54,550.00	36,372.28	33.32%	21.15%	6.27
单位成本下降 9%	54,550.00	35,211.46	35.45%	23.10%	5.98

由上表可知，单位成本每上升 3 个百分点，毛利率下降 2.13 个百分点，税后内部收益率平均下降 2.31 个百分点，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平均延长约 0.74 年。单位成本每下降 3 个百分点，毛利率上升 2.13 个百分点，税后内部收益率平均上升 2.02 个百分点，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平均缩短 0.36 年。

（2）产品单价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其他条件保持不变，预测期内单位价格变动对本次募投项目完全达产后盈利预测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内部收益率	投资回收期
单位价格上升 9%	59,459.50	38,693.91	34.92%	29.70%	5.21
单位价格上升 6%	57,823.00	38,693.91	33.08%	25.74%	5.62
单位价格上升 3%	56,186.50	38,693.91	31.13%	21.54%	6.19
原始测算数据	54,550.00	38,693.91	29.07%	17.03%	7.05
单位价格下降 3%	52,913.50	38,693.91	26.87%	12.14%	8.48
单位价格下降 6%	51,277.00	38,693.91	24.54%	6.78%	11.05
单位价格下降 9%	49,640.50	38,693.91	22.05%	0.79%	11.89

由上表可知，单位价格每下降 3 个百分点，毛利率平均下降 2.34 个百分点，税后内部收益率平均下降 5.41 个百分点，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平均延长约 1.61 年；单位价格每上升 3 个百分点，毛利率平均上升 1.95 个百分点，税后内部收益率平均上升 4.22 个百分点，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平均缩短约 0.61 年。

总体来看，本次募投项目假设其他条件保持不变的情况下产品单位价格下降约 9.37%或假设其他条件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可变成本上升约 19.84%时，本次募投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将接近为零。

二、结合本次募投项目投资建设的具体安排、进度以及公司的折旧摊销政策等，对比同行业折旧摊销政策情况，说明是否存在较大差异，量化分析相关折旧或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一）本次募投项目投资建设的具体安排、进度

本项目总投资 31,123.46 万元，项目计划新建生产用房、辅助用房及其配套设施，购置数控折弯机、激光切割机等设备。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9,168.79	93.72%
1	工程费用	24,651.68	79.21%
1.1	建筑工程费	13,280.69	42.67%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2	设备购置费	11,370.99	36.54%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945.18	12.68%
3	预备费用	571.94	1.84%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954.66	6.28%
三	项目总投资	31,123.46	100.00%

项目建设期为2年，包括前期研究及方案设计、土建施工和装修、设备采购与安装调试、员工招聘与培训、试生产运行等阶段，项目具体实施进展计划如下：

项目	建设期第1年				建设期第2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前期研究及方案设计								
土建施工和装修								
设备采购与安装调试								
员工招聘与培训								
试生产运行								

注：Q表示季度，Q1表示第1季度，Q2表示第2季度，以此类推。

（二）公司的折旧摊销政策等，对比同行业折旧摊销政策情况，说明是否存在较大差异，量化分析相关折旧或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1、公司的折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比较

（1）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采用年限平均法对固定资产进行折旧，具体折旧政策对比如下：

单位：年

公司名称	折旧年限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20	5-10	5	3-5
上工申贝	5-50	3-15	3-14	3-14
卓郎智能	20-60	3-20	3-20	3-20

公司名称	折旧年限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慈星股份	20-40	3-10	4-5	3-5
杰克股份	20	5-10	5	3-5
本次募投项目	20	10	4	3、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22 年报

（2）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采用年限平均法对无形资产进行摊销，具体折旧政策对比如下：

单位：年

公司名称	折旧年限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海大股份	未披露	5
上工申贝	50	3-10
卓郎智能	50 年或剩余使用年限	2-5
慈星股份	50	5-10
杰克股份	50	10
本次募投项目	50	2-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22 年报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的折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折旧摊销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

2、量化分析相关折旧或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预计于 2023 年底开始建设，2025 年底建成投产，并于 2026 年起逐步释放产能。其中，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折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和生产设备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主要包括土地购置费用和软件摊销，具体对发行人未来营业收入、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计算期			
	2025 年以前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2035 年
1、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 (a)	-	1,667.19	1,667.19	1,667.19
2、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现有营业收入 (b)	56,415.20	56,415.20	56,415.20	56,415.20
募投项目新增营业收入 (c)	-	27,275.00	43,640.00	54,550.00
预计营业收入 (含募投项目) (d=b+c)	56,415.20	83,690.20	100,055.20	110,965.20
折旧摊销占预计营业收入比重 (a/d)	-	1.99%	1.67%	1.50%
3、对净利润的影响				
现有净利润 (e)	7,694.86	7,694.86	7,694.86	7,694.86
募投项目新增净利润 (f)	-	2,362.96	4,387.02	5,695.73
预计净利润-含募投项目 (g=e+f)	7,694.86	10,057.82	12,081.88	13,390.59
折旧摊销占净利润比重 (a/g)	-	16.58%	13.80%	12.45%

注 1：现有业务营业收入=2022 年营业收入，并假设未来保持不变；现有业务净利润=2022 年净利润，并假设未来保持不变；

注 2：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折旧或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不代表发行人对未来盈利情况的承诺，也不代表发行人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

从上表可知，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未来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占预计收入比例较低，占预计利润总额的比例相对较稳定，新增折旧摊销对发行人的业绩存在一定影响，但主要新增产生折旧摊销的房屋建筑、生产设备、土地购置费等均与发行人的募投项目业务量存在关联性，在一定程度上新增的折旧摊销将与发行人未来新增收入保持同趋势增长，且项目预计产生的收入能够覆盖相应的折旧、摊销成本。因此，本次项目新增资产未来折旧摊销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会计师核查情况及结论】

针对上述事项，发行人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的销售台账，确认交付周期、销售对象、复购情况、在手订单等情况；

2、取得并查阅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测算数据，了解募投项目的可行性与必要性，确认募投项目测算的谨慎性，并对相关参数进行敏感性分析；

3、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告，将其项目测算参数与发行人募投项目相关参数进行比较，核查发行人募投项目测算的谨慎性；将其折旧摊销政策与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折旧摊销政策比较，分析折旧摊销对于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发行人会计师的核查结论：



1、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产品的单位价格主要参考公司已签署销售订单的产品销售单价为基础，并结合市场竞争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基于谨慎性原则确定产品价格。产品的单位成本及毛利率主要参考公司历史毛利率水平综合确定。本次募投项目各产品的单位价格、单位成本、毛利率等关键参数选取谨慎、合理。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高于发行人现有业务具有合理性。募投项目测算数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同或类似项目相近。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相关风险。

2、本项目总投资 31,123.46 万元，项目计划新建生产用房、辅助用房及其配套设施，购置数控折弯机、激光切割机等设备。本次募投项目的折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折旧摊销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项目新增资产未来折旧摊销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相关风险。

(本页无正文, 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关于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畅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新娣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鑫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七月五日